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00亿元（含1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2494号）。

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，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2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；品种二基础期限为3年，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3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3年5月11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3.00%；品种二取消发行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3年5月12日-2023年5月15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3年5月10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

2023 年 5 月11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5 月11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 5 月11 日